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劉佳蕙
電話：03-5216121#343
電子信箱：01024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200857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80000A_1120085730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085730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民國112年5月29日部法三字第11255794071號
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2年5月29日部法三字第
11255794072號函辦理（檢附原函電子檔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本府人事處除外)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12/05/30 16:07



1120002112

有附件